**校企协同育人“3+1”企业综合实习学生管理协议**

甲方（实习单位）： 法定代表人：

通讯地址：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院、系）：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 联系人：实习指导教师或辅导员姓名

联系电话：

丙方（实习学生）： 身份证号码：

院(系)：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 联系电话：

专业（年级）：2019级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家庭住址：

**一、合作总则**

甲乙双方坚持“充分利用广东高校与产业的优势资源，为广东经济建设培养优秀应用型人才”的指导思想，恪守“互相合作、互利互惠、实现双赢、共同发展”的基本原则，全方位、深度推行校企协同育人人才培养模式。在《校企协同育人合作协议》框架下，甲乙丙三方达成以下协议：

**二、联合培养时间**

乙方根据教学部署安排丙方赴甲方参加企业综合实习，实习时间为一年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1. **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丙方进行上岗前的安全教育培训，使丙方熟悉甲方的生产环境、安全操作规程。

2.甲方按全勤向丙方支付 元/月的实习津贴。如丙方不能全勤，则按“（月全勤津贴÷月工作天数）× 出勤天数”进行支付。

3.甲方标准工作时间为每周五天八小时制。若因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特殊要求需加班，则应按甲方有关规定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补贴。并按照国家相关劳动法规，向丙方提供必需的劳动用品。

4.在企业综合实习期间，甲方安排相关人员作为丙方的学习指导教师（简称“企业导师”），与乙方校内指导教师共同指导丙方的学习，配合乙方做好对丙方的考核评价工作，并填写《企业综合实习手册》中的考核意见。

5.企业导师应与校内导师按照学校专业培养要求协商、制定或调整校企联合教学计划，并在企业综合实习期间严格实施。

6.丙方在企业综合实习期间严重违反实习规定，经批评教育仍然达不到要求者，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但须提前一周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和丙方。如丙方未办理任何手续而离开甲方，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指导教师。

7. 甲方提供工程实践岗位、研究项目和培训课程等教学安排，原则上应与学生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个别学生自愿的可以除外。

8. 甲方负责购买企业综合实习期间丙方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做好丙方的思想品德教育工作，培养良好的人生观、就业观和劳动态度，加强学生遵纪守法教育。

2.乙方应当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甲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明确实习目标、实习任务、必要的实习准备、考核标准等。

3.乙方应选派经验丰富、业务素质好、责任心强、安全防范意识高的校内实习指导教师协助甲方对丙方进行企业综合实习期间的管理。校内实习指导教师应做好学生实习期间的教学督导工作，填写《企业综合实习手册》相关内容。

4.乙方有权向甲方了解丙方的实习情况，并对丙方工作期间的各方面表现进行考核，确保丙方遵守本协议并顺利完成实习任务。

5. 因特殊情况需丙方返校，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要求丙方办理相关请假手续。

6. 乙方应组织做好丙方实习情况的立卷归档工作。实习材料包括：实习协议、学生《企业综合实习手册》、毕业设计（论文）等。

7. 乙方指导教师应充分考虑企业指导教师的意见，完成学生“企业综合实习”成绩评定和综合评语，完成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初审成绩评定。

（三）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丙方为国家全日制本科生。实习期间必须遵纪守法，遵守甲方和乙方相关规章制度，服从实习计划安排，维护甲方和乙方的声誉。

2.实习期间保证认真做好本岗位工作，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安排的工作，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努力提高自己的应用研究能力和岗位操作能力。

3.丙方保证实习期间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因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而引发的人身、财产损害，由丙方自行承担责任。

4.实习期间，丙方不经请假擅自离岗，按甲方规章制度处理，同时乙方将按学校有关制度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5.实习期间，丙方要服从甲方和乙方实习管理的相关规定，接受企业指导教师指导，保持与校内指导教师联系畅通，按时在“云智习柚实习服务平台”上签到及上传相关实习材料，认真完成实习课程，认真撰写实习报告。

6.实习期间，丙方不得无故擅自中断实习，如有特殊情况，需与甲方、乙方共同协商。因擅自中止实习，而发生的一切后果（如因没有实习成绩或实习成绩不及格而不能按时毕业），由丙方自行承担。

7.实习期间，丙方不得从事违法犯罪活动，否则由本人自行承担责任。

8.实习结束时，应按乙方要求如实填写《企业综合实习手册》中的相关栏目，按甲方要求办理相关离岗手续，及时移交工作资料和工具。

**四、其它**

1.甲、乙、丙三方均应遵守政府的有关法律和法规。

2.企业综合实习期间，甲方负责丙方在甲方工作场所内的人身安全（违反管理规定的不包括在内）；乙方代表广东理工学院负责乙方在校人身安全；往返途中的安全由丙方个人负责。丙方临时离开甲方，应事先征得甲方的许可，否则后果由丙方本人承担。

3.若丙方发生严重违法、违纪、违约行为，甲方可提前终止本协议，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以及丙方受到处分或实习成绩影响，均由丙方负责。但甲方提前终止协议，应书面通知丙方和乙方并说明原因。

4. 丙方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在校身份发生变更（包括但不限于休学、退学等），本协议自动终止。

5.本协议一式三份，由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

6.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 | --- | --- |
| 甲方代表： | 乙方代表： | 丙方： |
| （盖章）： | （盖章）： | （签名）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